

证券代码：600490

股票简称：鹏欣资源

公告编号：临 2018-119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18 年 9 月 19 日至 2018 年 9 月 20 日连续二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目前正在进行的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18 年 9 月 19 日至 2018 年 9 月 20 日连续二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本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也不存在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

2、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3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并与交易对方签署了《框架协议》；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4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http://www.sse.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2018 年 7 月 26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8】

0803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27日披露的《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88)。2018年8月21日,公司披露了《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99)。公司于2018年8月20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信息披露的二次问询函》(上证公函【2018】2401号)(以下简称“《二次问询函》”),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21日披露的《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信息披露的二次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100)。2018年9月19日,公司披露了《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信息披露的二次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118)。

在不因上述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影响上市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审慎决定把握该次交易尚能继续推进的机会,委派专人与交易对方和竞争买家继续磋商。公司将会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详细信息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其它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3、经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证确认,除已披露的相关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4、经公司核实,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于2018年9月19日至2018年9月20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披露的相关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发布的所有信息以在指定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21日